

#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通讯方式（包括但不限于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）发出通知，并于2021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长召集，全体监事及内审部经理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奚明先生主持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4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1年8月31日